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高〔2025〕54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举办2025年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高职院校：

为加快建设教育强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三全育人”体系建设，构建“岗课赛证”融通育人模式，推进高水平、结构化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经研究，决定举办2025年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要求

重点考察教学团队（3—4人）针对某门课程中参赛教学内容完成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达成教学目标、进行反思改进的能力。

1.教学内容。根据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和相关文件要求，对接职业标准（规范）、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等，契合层次定位，优化课程结构、更新教学内容。公共基础课程内容体现思想性、科学性、基础性、职业性、时代性，体现学科知识与行业（或职业）应用场景的融合。专业课程内容动态对接产业和技术发展，紧跟人工智能、数字化转型、绿色技术等科技革命趋势，强化对产业

紧缺领域的支撑,鼓励按照生产实际和岗位需求设计模块化课程。结合教学实际融入科学精神、工程思维、创新意识和数字素养,注重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劳模精神培育。

2.教学设计。依据国家教学标准、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针对参赛教学内容,进行学情分析,确定教学目标,制定教学策略,优化教学过程。针对不同生源分类施教、因材施教。合理运用平台、技术、方法和资源等组织课堂教学。提高课程思政内涵融入课堂教学的水平,杜绝各种形式主义的乱象。公共基础课根据学科特点选用恰当的教法学法;专业课程鼓励实施项目式、任务式、案例式、情境化教学,强化工学结合、理实一体、手脑并用。

3.教学实施。落实育人为本,重视对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综合素养的培育;体现以学生为中心教学,开展师生、生生有效互动;突出重点突破难点,合理运用教学资源、教学方法,推动深度学习,提高学生基于任务(项目)的分析和解决问题能力;采用现代信息技术收集教学过程真实数据,并根据反映出的问题适时调整教学策略。专业课程倡导引入典型生产案例;实习实训应落实《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岗位实习标准、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等,教师规范操作、有效示教。按照《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要求规范选用教材,鼓励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和数字教材。

4.教学评价。聚焦教学目标达成,关注学生全面成长,重点

考核学生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注重过程评价与结果评价相结合，探索职业教育垂直领域大模型应用，助力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鼓励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开展学习行为的精准分析，个性化评价学生的学习成果和学习成效。

5.教学反思。深度思考在教学设计、教学实施、教学评价过程中的经验与不足，总结在更新教育理念、落实课程思政、优化教学内容、创新教学模式、转变教师角色、改进教学评价、运用信息技术、培育数字素养等方面的改革与创新，做到设计理念、教学实施、育人成效的有机统一，成为传道授业解惑赋能的“大先生”。

二、比赛分组

本次比赛共设3个报名组别。参赛的模块、单元、专题、项目或任务等应为有关课程中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1.公共基础课程组。参赛的教学内容应不少于12学时（不含思想政治类课程）。

2.专业课程一组。参赛的教学内容应不少于16学时，参赛课程应为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或专业拓展（选修）课。

3.专业课程二组。参赛的教学内容应不少于16学时，其中体现教师实操演示与指导的内容不少于8学时。参赛课程为专业核心课或专业拓展（选修）课，或专周实习实训、岗位实习等实践教学环节。五年制高职后二年课程以及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课程也可参加比赛。

三、参赛名额

1.每校参赛名额不超过 10 个，其中公共基础课程组作品不超过 2 件、同一门课程不超过 1 件，专业课程组（含一组和二组）内同一个专业大类不超过 2 件作品。每校参赛作品中，专业课程二组作品数量原则上不得低于专业课程一组作品数量的 50%。

2.近 2 年获得国赛奖项的学校，总数可增加 1 个（可不受组别、专业大类数量限制）；获批省级“双高计划”建设单位的，总数可增加 1 个（可不受组别、专业大类数量限制）。同时具备以上资格的学校，参赛作品总数可以累计增加。

四、参赛要求

1.参赛材料应为原创，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或其他法律纠纷，取消参赛资格，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比赛采取匿名方式进行，禁止参赛教师进行学校和个人情况介绍。涉及软件使用的，应保证为正版软件，鼓励使用国产软件。比赛组委会统一组织对参赛作品资料进行公益性共享。

2.每个教学团队由近 3 年内实际承担参赛课程或相关课程教学任务的教师组成；教学团队结构合理，35 岁以下（含）的教师不少于 1 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不少于 1 人；专业课程组的教学团队中“双师型”教师占比在 50%以上；学校正式聘用的企业兼职教师可按要求参加专业课程组的比赛，数量不超过

1 名。

3.鼓励国家级和省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教学名师、教学成果奖主持人以及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优秀教师报名参赛。

4.可以在本省高职院校范围内跨校联合组建教学团队参赛，以团队负责教师所在学校报名。

5.近 2 年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的老师不能报名参赛。

6.近 2 年已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的公共基础课、同一专业大类的专业课程可以报名参赛。

7.以往省赛及以上获奖作品不可重复参赛，2024 年省赛参赛教师可报名参赛。

8.参赛团队需结合参赛课程，提交 1 份课堂革命典型案例，组委会将评选出优秀案例，在大赛官方平台、新闻媒体进行宣传介绍。

9.教学团队成员所在学校近 3 年内须实际开设了参赛的专业和课程，并有在校生。参赛教师须兼顾备赛与日常教学工作，不能脱岗备赛。

10.各校要高度重视教学能力大赛，原则上省内高职院校均须派出队伍参加；各校要做好参赛教师保障工作，将教师参加比赛及获奖情况纳入教学工作量，并作为教师考核奖励、职称职务评聘以及各类人才项目、教学科研项目申报遴选的重要指标。

五、比赛方法

1.比赛组织。本次比赛由安徽省教育厅主办，成立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组委会；安徽省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专家组协办。

2.资格审核。各参赛学校对所属教学团队提交的专业备案、课程设置、班级学生、教学任务安排、团队成员身份等情况进行资格审核，对教学团队成员进行政治审核。对参赛资格方面提出质疑的，由所在学校负责核查、反馈；参赛资格方面存在问题的，取消参赛资格。

3.内容审核。各参赛学校对参赛团队提交资料的内容进行思想性和科学性把关。参赛内容方面出现思想性问题和明显的科学性问题的，取消参赛资格。

4.比赛组织。比赛采取先网络初评，后组织决赛的方式进行。网络初评主要评审参赛材料，确定三等奖及入围决赛的教学团队。决赛环节教学团队在决赛现场完成教学实施报告介绍、两段无生教学展示及答辩。参赛材料及现场决赛有关要求见附件1。决赛具体方案另行通知。

六、奖项设置

1.单项奖。坚持宁缺毋滥原则，各评审组分别设置一、二、三等奖，分别占本组参赛作品总数的10%、20%、30%，一、二、三等奖根据网络初评（占30%）和现场决赛（占70%）成绩综合评定，三等奖根据网络初评得分确定。

2.团体奖。综合考虑校赛组织情况、省赛参赛情况、参赛作品资格审核情况、参赛作品获奖情况等因素，评定最佳组织奖 5 个、最佳进步奖 5 个。

七、报名方式及材料报送要求

参赛作品材料包括实际使用的教案、教学实施报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或部颁课程标准实施方案）、教材选用说明、课堂教学实录视频。

1.以学校为单位组织参赛队参加比赛，比赛组委会不接受参赛教师个人报名。

2.每所院校需确定一个校级管理员，负责大赛沟通、报名、审核、组织等工作，并加入大赛管理员QQ群（群号 131497810，每个学校仅限 1 名管理员加入）。

3.管理员需在 5 月 30 日前在大赛官网完成线上报名，提交学校盖章材料（有关报名表格和评分标准见附件 2、3、4），并在 6 月 25 日前将参赛作品材料上传到大赛官网。

4.各参赛学校要对所属教学团队提交参赛的专业备案、课程设置、班级学生、教学任务安排、教学团队成员身份等材料进行资格审核，对教学团队进行政治审核，并在各参赛学校网上进行统一公示（模板见附件 5）。对参赛资格方面提出质疑的，由所在学校负责核查反馈，参赛资格方面存在问题的，取消参赛资格。

5.各学校要保证报名表与实际参赛作品信息一致。除报名表、汇总表外，参赛作品不得出现市、学校和参赛教师的任何信息，

如出现参赛视频或者文字材料泄露相关信息的，取消该作品参赛资格。

6.2025 年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的有关信息将及时在官方网站公布。本方案最终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

大赛联系人：柏楠，联系方式：13645609955；省教育厅高教处联系人：许超，联系方式：18226707647 。

附件：1.参赛材料及现场决赛有关要求

2.参赛报名表

3.参赛汇总表

4.评分指标

5.学校参赛团队信息公示



（此件主动公开）